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 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統計暨普查局及消費者委員會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22年1月24日第098/E75/VII/GPAL/2022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2022年1月14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1月25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關於完善外賣配送員權益保障的問題，按照合同自由原則，食品外送平台與外送員之間可根據雙方的意願來決定合作方式。倘雙方所建立的是具從屬性的勞動關係，即外送員須在食品外送平台領導下提供服務並收取回報，則有關外送員作為僱員，其勞動權益等事宜受《勞動關係法》及相關法例所規範。同時，按8月14日第40/95/M號法令《工作意外及職業病損害的彌補法律制度》第62條第1款規定，食品外送平台作為僱主必須為其僱員購買勞工保險，以確保僱員因發生工作意外或職業病而產生的損害賠償獲得有效保障。

然而，倘外送員與食品外送平台以“提供勞務合同”的方式建立關係，則有關外送員作為自僱人士，便不適用勞動範疇等法例所規範，而是適用雙方建立關係時所協議的條件及適用民事法律規定。

本局作為勞動監察部門，會依職權對勞動法例的遵守情況進行監察，對違反相關法律規定的行為作出處罰，以保障僱員合法勞動權益，亦會透過不同的渠道和方式進行普法宣導工作，包括針對外送員製作了圖文包以宣傳相關法例規定，讓僱主僱員瞭解其勞動權益和義務。同時，亦會因應社會需要，為居民和不同行業的從業員提供適切的培訓課程。

此外，第9/2021號法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規定，經營者不得提供危害消費者健康及安全的商品或服務，尤其是在正常使用或可合理預見使用的情況下，會導致按照保護消費者的健康及安全的標準屬於不可接受的危險的商品或服務。對此，消費者委員會將會依法維護消費者權益。

關於外賣行業的統計問題，統計暨普查局表示，就業調查採用的行業編碼分類為《澳門行業分類第一修訂版》，而行業是指個人工作的場所、公司或機構所從事的主要經濟活動。外賣行業並非獨立的行業，電單車配送員可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能受聘於餐廳、互聯網配送平台或運輸公司等，因而涉及不同的行業分類。根據就業調查資料初步估計，2021年就業人口中受聘於互聯網配送平台的電單車配送員約有900人，但不包括兼職的電單車配送員。該局將密切留意相關職業的就業人數變化，適時公佈符合標準的就業人口統計資料。

為推動相關行業健康發展和更好保障外送員權益，特區政府會持續聆聽社會的意見和建議。

勞工事務局代局長  
陳俊宇